蚌埠普种/学(划园)招委员会外

蚌普招委 [2020] 5号

2020 年蚌埠市市区义务教育阶段 招生人学工作意见

各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局属各学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0 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订本工作意见。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推进依法治教, 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制度,规范招生行为,保证教育公平、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基本原则

- (二)坚持依法、依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教 育部、省教育厅相关招生政策,制订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政策。
- (二)坚持免试就近、划片入学原则。义务教育阶段实行免试就近、划片入学,实行公办学校依据审定地址免试就近划片入学的办法,确保每一个适龄儿童少年在房产(或户籍)所在县区有公办学位。招生学校不得以成绩或采取任何形式的考试录取新生。
- (三)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公办民办同步招生原则。全面推行"阳光招生",加强招生工作的组织领导,严格执行招生政策,加大招生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公办、民办学校实行同步招生、同步开展录取、同步注册学籍。
- (四)坚持县区为主、分级管理的原则。建立"市级统筹、 县区为主、区域联动、共同协作"的工作机制,市教育行政部门 统筹协调市区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各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 局)负责组织实施区域内的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
- (五)坚持便民、高效原则。以方便广大群众为目的,推进 "最多跑一次"改革,科学合理设置招生入学报名工作的事项和 流程,提供优质、便捷、高效的服务。市区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 校小学一年级、民办学校小学一年级及初中一年级报名录取工

作,全部通过"蚌埠市义务教育网上招生平台"实行网上报名录取。

(六)坚持市区学校招生区域划分相对稳定原则。城区学校招生区域确定后,在一段时期内应保持相对稳定。

三、主要内容

- (一)小学阶段招生
- 1. 招生入学条件
- (1) 市区居民适龄子女以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不动产权证或房屋所有权证(下称:房产证)为主要依据,免试、就近入学。
- ①房产为普通住宅、居住类公寓(土地使用权 70 年)的业主适龄子女入学,享受学区入学政策。在规定时间内,通过"蚌埠市市区义务教育网上招生平台"办理入学报名手续。
- ②政府投资建设的公租房、小产权房、商务类公寓等业主适龄子女入学,如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在我市市区无其他房产,且房产所在学区有空余学位,可由所在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安排在该学区入学;如其房产所在学区无空余学位,由各区统筹安排入学。
- ③写字楼、仓库、车库、商铺等非住宅房,不作为学区对口 入学依据。
- ④户籍在我市市区无房产的,适龄儿童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在规定时间内到户籍所在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申请入学,

由各区统筹安排入学。

- (2)招生入学对象。根据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原则上,2020年小学招生入学对象为2014年8月31日前出生,年满6周岁儿童。学校在有空余学位的情况下,也可适当放宽,但必须是截止2020年12月31日之前出生,年满6周岁。各县区要把可以放宽入学年龄的学校、报名办法、报名流程、咨询电话以及其他需要公布的信息集中公布,公开规范办理。不鼓励不足龄儿童提前入学,严禁各县区超班额招收不足龄学生。
 - 2. 招生报名时间、形式和要求

按照省教育厅要求, 蚌埠市 2020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 全面实行网上报名录取。报名公办学校时, 如遇房产或户籍信息 有误等特殊情况可线下(现场)报名。报名民办学校, 全部实行 网上报名, 并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

(1)公办、民办学校小学一年级新生网上报名时间:7月1日-7日。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要切实做好义务教育学校网上招生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各学校要深入社区做好新生入学网上报名咨询、指导等工作。要加强服务意识,做好后台审核网上报名等工作,确保网上招生入学工作顺利实施。(具体报名流程见附件8)

(2)公办学校小学一年级新生网上报名遇房产或户籍信息有误等特殊情况,线下(现场)解决报名问题时间为:7月11日

一12日。须携带以下材料: ①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房产证; ② 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或身份证; ③儿童出生医学证明; ④儿童计划免疫证。

3. 具体要求

- (1)关注重点群体,确保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各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在招生入学时,要切实加强对控辍保学重点群体的监控。适龄儿童少年未按《义务教育法》相关规定入学接受义务教育的,学校及教育主管部门要履行失学辍学学生劝返、登记和书面报告的工作责任。对于因身体健康等原因确需缓学的,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向所在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提出申请,获批准后方可缓学。延缓入学期满,应及时入学。各县区要认真排查并严厉查处社会培训机构以"国学班""读经班""私塾"等形式替代义务教育的非法办学行为。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无正当理由未送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接受义务教育或造成辍学,情节严重或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2)严格学位管理,建立实施招生入学工作预警制度。对部分学位比较紧缺的学校,实行在一定时间跨度内同一房产限定解决一户业主子女入学。共有唯一产权的业主适龄子女也实行在一定时间跨度内同一房产限定解决一户子女入学。具体学校、时间跨度等实施办法,均由各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各中小学校要做好家长关于所购房产是否满年限的信息咨询。确保中小学校起始年级严格按照国家规定标准班额招

生,坚决防止产生新的大班额。(2020年蚌埠市市区小学招生地段学区划分详见附件1)

(二)初中阶段招生

1. 公办初中学校招生实行对口升学

初中阶段招生工作由市教育局和各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统一组织实施,各小学毕业生凭初中入学通知单在规定时间内到对口中学报名入学。

各初级中学(含完全中学)要严格按照对口升学政策进行招生,严禁招收非对口小学毕业生。各初级中学(含完全中学)新生一律实行平行分班,不得对新生举行任何形式的考试和测试。各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学校在办理七年级学生学籍时,必须根据市教育局核准的七年级新生名单进行申报学籍(见附件2)。

2. 公办初中学校跨学区招生入学

因家庭住址变更,依据现有房产申请跨学区入学的学生,在 所在小学领取并填写《2020年蚌埠市初中跨学区入学申请表》(见 附件3),并附房产证、户籍证等证明材料,经原对口初中学校审 核同意后,由原小学辖区教育行政部门审批、汇总,在规定时间 报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由市教育局统筹就近安排到相应公办初 中学校(含完全中学)入学。对提交房产信息的核验由学校或各 区利用不动产查询端口进行查询。

(三)返乡人员子女入学

蚌埠市区户籍人口适龄儿童返乡就读,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 人有房产的,直接到房产所在学区学校申请就读;没有房产的, 到其户籍所在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申请,由各区统筹安排入 学。

(四)取消特长生招生

按照安徽省教育厅要求, 我市全面取消义务教育阶段各类特长生招生。

(五)特殊群体子女入学

1. 随迁子女入学

随迁子女实行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入学政策。凡持有我市居住证人员的适龄子女,可以在居住地接受义务教育,由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持本人身份证件、居住证以及儿童少年的身份证明材料等(具体材料由各区确定)。有房产的,向房产所在学区的学校提出就读申请;无房产的,到居住地所在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提出就读申请。各区对申请就读的随迁子女要全部统筹安排到公办学校就读,享受本市户籍学生同等待遇,实现零障碍入学。

2. 残疾儿童入学

为切实保障盲、聋哑、智障等残疾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进一步提高残疾儿童入学率。原则上,三县的聋哑儿童到本县的特殊教育学校就读;市区的残疾儿童到蚌埠市特殊教育中心就读。对适合进入普通中小学校随班就读的残疾儿童少

年,要按照就近就便、优先安排的原则,安排其进入普通中小学校随班就读。各县区要切实发挥残疾人专家委员会、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的作用,积极为辖区内适龄残疾儿童少年身体状况、接受教育的能力和适应学校学习生活能力进行诊断评估、提出入学安置建议。任何学校不得拒绝接收本校服务范围内符合随班就读条件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对确实不能到校就读的重度残疾儿童少年,各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要按照"一人一案"的要求,统筹特殊教育学校、普通中小学教育资源以及驻蚌高校大学生特教志愿者等,为残疾适龄儿童提供送教上门或远程教育服务。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纳入学籍管理系统。

3. 渔(船)民子女入学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解决渔民船民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的通知》(皖教秘基[2013]28号)和《关于做好我市渔民子女就学相关工作的实施方案》(蚌教基[2014]13号)文件精神,坚持以"以流入地政府为主,以全日制公办中小学为主"的原则,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要建立和完善保障渔民船民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长效机制,凡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均可享受免费、免试、就近入学政策,使渔(船)民子女在入学、收费、教育教学管理、入队入团、评优奖励、学籍管理、升学考试、招生录取和困难补助等方面与普通学生一视同仁,努力保证每个孩子享受公平教育的权利。

4. 农村留守儿童及贫困家庭儿童入学

各县区要做好对农村留守儿童及贫困家庭儿童的关爱工作, 摸清底数和情况,建立台账,关爱到人,资助到家,确保每一个 适龄儿童少年都能接受义务教育,乡镇寄宿制学校要优先安排留 守儿童住宿。

5. 新冠肺炎防治有关一线医务人员子女入学

经卫健部门认定的派出支援湖北医疗队人员、省(市)内定 点收治医院一线医务人员,其子女今年有义务教育就读需求的, 由所在县区教育行政部门根据其实际居住地或户籍所在地,按照 就近就便的原则统筹安排。

(六)民办学校招生

- 1. 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参与义务教育阶段(小学一年级和初中一年级)招生的民办学校,必须是经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批准设立的学校。各民办学校招生工作纳入属地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各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要加强对民办学校招生工作的指导与管理。民办学校应在审批地范围内招生,不得跨市招生。具体招生计划、范围、对象等由其审批机关明确。招生简章(广告)宣传内容应包括招生计划、收费标准、办学情况等信息,须经审批地教育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后报市教育局备案,方可对外发布,严禁虚假宣传。
- 2. 实施网上报名, 规范录取程序。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报 名一律实行网上报名。采用"市级统筹、县区主导、计划管控、 电脑派位"的方式招生。报名人数小于或等于招生计划, 直接录

取;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一律通过市级认定的系统实施电脑摇号,邀请纪检监察机关现场监督和公证部门现场公证,学校不得自主录取。严禁非起始年级招生;严禁计划外招生;中途转学的要严格控制学位管理,原则上不得突破起始年级核定的招生计划数。坚决制止民办学校招生过程中的无序竞争、恶性抢夺生源、"掐尖"招生、提前考试招生、重复招生和乱收费等不正当行为。

3. 实施公、民办学校同步招生。今年,公、民办学校实施同步招生。未被民办中小学校录取的学生,由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安排在原学区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就读;已被民办中小学校录取,但放弃入学资格的,须向原学区所在县(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提出申请,由县(区)统筹安排入学。

民办一贯制学校七年级招生可根据家长意愿,采取直升的方 式确认录取,剩余招生计划一律按上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要 求执行。

民办学校报名招生具体实施方案另文下发。

(七)中途转学

原则上,不得随意转学,同区不转学。因家庭房产实际发生变化,确需中途转学的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可向转入学校或者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提出申请。各区根据学校学位情况,对符合转学条件的,核查有关房产信息后给予办理。初中转学的,需签署关于知晓学籍满年限方可享受转入初中学校分解指标的承

诺书。转入学校应在中小学生学籍管理信息系统中转接学生学籍, 转入、转出学校和双方学校学籍主管部门应当分别在开学 1 个月内完成学生学籍转接。

(八)照顾政策

1. 照顾对象和类型

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规定,从服务和支持蚌埠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大局出发,在保证服务区内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的前提下,驻藏部队干部;援藏援疆援外干部;烈士子女;华侨、港澳台籍同胞;在蚌工作的外籍专家的子女;具有重大影响招商引资项目的投资商、高管或引育的高层次人才的子女;省级、国家级劳动模范人物子女;全军大军区以上英模、模范人物子女、驻蚌部队军人子女;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可享受政策照顾,分别由市、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实际居住地统筹协调安排到公办学校就读。公安烈士、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一级至四级因公伤残公安民警子女,可以在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所在地,安排到教育质量较好的小学和初中就读。

2. 材料提交及审核

享受政策照顾的适龄儿童父母提交有关证明材料。驻藏部队干部由所在部队政治部出具证明;援藏援疆援外干部由市级组织人事部门出具证明;烈士子女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出具证明;华侨、港澳台籍同胞、在蚌工作的外籍专家的子女由市侨联、市委统战部(台办)、市招商和对外合作中心和市科技局出具证明;

招商引资项目的投资商、高管子女由市发改委、市商务和外事局出具证明,经市效能办审核批准;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子女按照省委组织部《印发〈关于支持各类平台引进高层次人才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皖组通 [2016] 37 号)和中共蚌埠市委、蚌埠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蚌埠市推进人才特区建设若干政策实施细则》(蚌发 [2015] 9 号)文件精神,由市人才办出具证明,经市委组织部审核批准;省级、国家级劳动模范人物子女,全军大军区以上英模、模范人物子女由市组织人事部门、总工会、蚌埠军分区出具证明。

驻蚌部队军人子女入学照顾按 2019 年 4 月市政府有关会议精神执行。公安英烈、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按《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公政治[2018]27号)执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入学按《关于切实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皖应急[2019]61号)执行。

四、工作要求

(一)制定工作方案、加大宣传力度。各县区要按照属地管理和"谁审批谁管理、谁主管谁负责、谁举办谁负责"的原则,切实执行好国家和省、市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政策,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平稳有序。要结合本地区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年度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实施方案,经县区中小学招生委员会审议后报同

级人民政府同意后组织实施。各县区要加大招生政策宣传力度,通过报纸、电视、门户网站及微信、微博等新媒体进行广泛宣传,也可以采取面对面方式诸如:新闻发布会、访谈,召开辖区幼儿园大班家长会,社区街道、学校等设立宣传点等,为群众释疑解惑,让社会了解当前义务教育改革发展趋势、教育资源配置变化和辖区内各学校办学质量等具体情况,增强群众对"家门口学校"的了解、认识和信任感。此外,各县区教育部门要重点做好网上招生报名设备、技术人员培训等准备工作,以确保网上报名工作顺利完成。

- (二)加强过程监控,全面实施"阳光招生"。县区教育主管部门要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中小学招生入学的"十项禁令"(附件9)。畅通举报和申诉受理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严禁向社会公布未经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审查备案的招生简章、招生广告和自主招生方案等,严禁虚假宣传、欺骗学生和家长。加强对民办学校招生的监管;在统一招生前,通过政务信息公开、媒体宣传、学校网站等方式向社会统一发布招生计划、招生简章、招生时间、招生方式、收费标准等信息,便于学生和家长选择。要全面实行网上报名录取,积极落实经费保障,确保招生入学工作规范有序、便于监督。各县(区)教育督导部门要将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纳入责任督学日常督导范围,适时对招生入学政策落实情况开展督导。
 - (三)严惩违规行为,维护良好的教育生态。各县区要健全

违规招生查处和责任追究机制,及时制止和纠正违规行为,并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罚。对违规招生的学校及属地教育行政部门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和经办人员要予以约谈、通报批评,学校及个人均取消当年评先评优资格。对违规招生造成恶劣影响的,要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义务教育学校不得以"国际部""国际课程班""境外班""双语班"等名义招生。民办学校不得实情,也是一个大学的,不得不会格处理,限期整改,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核减招生计划,追回地方有关奖补资金;拒不执行改正的,依法依规处罚,直至吊销办学许可证;没有取得规约,可证的(含筹设期间)不得招生。对义务教育民办学校违规、对当年县区党政领导教育考核内容,纳入省政府对市政府重点工作目标考核和省厅对各级教育主管部门考核之中,对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依法依纪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四)统筹城乡招生工作,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各区教育行政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6〕40号)和我省实施意见有关要求,以统筹城乡教育发展、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为目标,深化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改革,加快推进学校联盟、集团化办学;加快推进城镇义务教育学校新建和改(扩)建,努力扩大城镇义务教育资源,满足城市义务教育学位需求;科学推进学

校标准化建设,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努力办好乡村教育,缩 小城乡学校之间办学条件差异,创办更多群众认可的"家门口好 学校",引导学生就近入学。

(五)加强学生学籍管理,推进办学行为规范。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通过学籍管理,及时掌握学生流动和辍学情况,为减少学生无序流动、全面实行就近入学、加强控辍保学提供技术支撑。学生入学后,原来已有学籍的,接收学校要通过学籍系统为学生转接学籍,实现"人籍一致"。学生没有到校报到入学的,学校不得通过招生程序将其学籍注册成正式在校生。2020年9月25日前完成注册审核及电子档案转移。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依据本意见制定本区域义务教育招生实施方案(包含民办学校招生计划表,另发),同时在本区官方网站、市教育局网站等向社会公布。

三县参照执行,招生工作方案于2020年6月5日前报送市教育局备案。

附件:

- 1.2020年蚌埠市市区小学招生地段划分一览表
- 2. 蚌埠市小学对口初中学校对照表
- 3.2020年蚌埠市初中跨学区入学申请表
- 4.2020年蚌埠市(返乡就读、随迁子女)初中入学申请表
- 5.2020年蚌埠市初中、小学招生工作日程安排表
- 6.2020年蚌埠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照顾申请汇总表

- 7. 蚌埠市市区中小学校招生咨询电话汇总表
- 8.2020年蚌埠市市区新生网上招生报名操作办法
- 9. 教育部关于中小学招生入学的"十项禁令"



附件 1 2020 年蚌埠市市区小学招生地段划分一览表

2020 年龙子湖区小学招生地段划分表

序号	学校	招生范围
		老市政府宿舍(淮河路920号)、和平嘉苑、和平花园、印刷厂宿舍、
		邮电局小区(国治街247号)、凤一小宿舍、亿发久家园、勤俭一里、
	蚌埠市凤阳	二里、三里、四里小区、圈堤东路 1050 号、1053 号、1055 号、桃园
1	路	小区、人民银行宿舍(光明街 282号)、国安小区、国庆小区、国富小
	第一小学	区、国富街 37、38号、延安一村、五中宿舍、唐家花园、余庆苑、名
		仕苑、学林鸿居、滨河外滩小区、圈堤小区(滨河外滩北)、圈堤二号
		家园小区、瑞泰滨河御景、国富祥庭
		东珠大厦、车站新村 1-9 号楼、淮河路 851 号楼、853 号楼、854 号
		楼、855号楼、中港大厦、东苑小区、东安市场、两站小区7-14号楼、
	蚌埠市凤阳	东福小区 1-6 号楼、东福小区能源楼、食城小区 4 号楼、淮河路 609
	路第二小学	号楼、657号楼、643号楼
2	教育集团	延安二村、延安三村、延安四村(五区、旭苑新村)、东城嘉园、治淮一
	(南、北校	村、治淮二村、和顺公寓、香逸名苑、交通路 19 号 25 号 33 号 49 号
	区)	院、学林苑、淮轮小区、水文站宿舍、沿淮路 891 号 970 号 971 号院、
		华联小区、龙祥小区、老淮委大院、国强路14号院、国强路1-3栋、
		国强路7栋楼、龙府家园、水利家园、圈堤小区(延安路以东)
3	蚌埠市和煦	胜利东路以北, 京沪铁路线以南, 东至市政府廉租房小区, 西至曹山
J	小学	路(和煦幸福城)
		食城小区 1-2 号楼 (解放一路以西)、光明花园、站北小区(曙光二、
	蚌埠市解放	三巷)、九九华庭、看守所宿舍、老地委宿舍、电影公司宿舍、物探宿
4	一路小学	舍教工宿舍、安徽水利宿舍、军分区宿舍、安财东院、交通花园、光
	一山小十	明大厦、地质东院、淮盛一村(淮盛新村)、无线电二厂宿舍、福满园、
		船厂宿舍、淮上人家、物探大队宿舍、安装公司宿舍、金地苑、金星

		苑、淮建二村、淮建三村、曙光二巷三巷、香格里拉、人和家园、金水花园、疏浚一村、怀洪小区、地质西院、东粮 35 号、解放一路 213 号、解放一路 211 号、解放一路 165 号,交通路邮局宿舍,交通路 76 号南北楼,沿淮路 830 号、沿淮路 808 号
5	蚌埠市解放 二路小学	祥和家园、冶金小区、金城小区、食城小区 5.7.8.9 栋(解放一路以东)、 玫瑰苑、东方新天地、沁心苑、裕苑新村、曙光教师新村、淮委东大 院、农行大院、华天世纪、汽车八队、水利设计院、东方之星、吉祥 家园、建华小区、兰亭花园、解放二路东三栋八一宿舍楼、新淮路 527 号法院宿舍
6	蚌埠市龙子 湖实验学校 小学部	香榭兰庭小区、建筑二村、幸福家园、建国巷 1-3号楼、供电所 1-2、 工商银行宿舍、一建三村 1-3号楼及点式楼、金兴园小区、淮秀园小 区、逸翠园小区、东升花苑小区、宏都花园小区、新星园小区、药村 站宿舍 1-2号楼、两站之间 3-6号楼、凤阳路 510号楼、欣盛苑 2-4 号楼、农资公司宿舍楼
7	蚌埠市淮滨 路小学(新校 未建好暂入 解二小)	准盛二村、亨通家园、九中宿舍、交通小区、计生委宿舍、警苑北院、 王台孜、自行车总厂宿舍、警苑小区、干校宿舍、市东村(解放路西)、 干休所宿舍、蚌医宿舍、治淮新村、新城小区 1-3 号楼、东苑住宅小 区 1-4 号楼、海事局宿舍 1-3 号楼、干校宿舍 1-2 号楼、车检巷 1-4 号、华阳淮畔
8	蚌埠市张台 小学	市东村(解放路东)、宋庄村、法院小区、原下曹村
9	蚌埠市 师范附属小 学	千禧大厦、百合家园、新城家园、拖附厂北厂宿舍楼(新淮路 227 号)、 蚌医生活区(珠城路 199 号)、小蚌埠乡政府宿舍楼、新淮路 279 号、 科苑新村(治淮路 210 号)、玫瑰花园、东方金座、天祥家园、牡丹家园、气象局综合楼、金润名都、东方明珠、警苑小区南苑、国祯广场、 凤阳东路 448 号广厦楼、三中宿舍、师范府邸、御景翰苑、师范附小宿舍楼、师范学校宿舍楼、龙城一品、海纳东岸、中安佳苑、香樟花园、城市之光(暂)、二钢新村(暂)、绿雅阁(暂)

10	蚌埠市三十 一中教育集 团小学部		园、天元小区、北工地、马村、石油站宿舍、汽修、珠城路 196号(栋)、198号(栋)、200号(栋)、院小区
11	蚌埠市铁路第二小学	铁世纪家园、中铁小区、隆华小区、 为街五巷七巷、清 1575号隆华西大村 一建公司实验楼)、 利东路三巷(胜利	村、胜利三村、胜利四村、胜利五村(自建村)、上都市家园、江南苑小区、南苑小区、禾香苑、锦隆机务段大院综合楼、机务段大院、群力街小区、群华园小区、光荣街 58 号、68 号、70 号楼、胜利路楼、仁和大厦、建筑大院小区(包括一建公司大院、光荣街 5 号院、体育路 3 号、27 号、28 号楼、胜东路 1523 号)、胜利东路四巷(胜利东路 1515 号)、路 1499 号)、铁路职工子女
12	蚌埠市工农 中心小学		、东湖雅苑、龙淮花园、金三里小区、长淮私营工 老山新村(原来叫圩李、小圩李)
13	十六中教育 集团 小学部	李楼小学 八里岗小学 红塔小学 太平小学 黄坝小学	李楼村、黄巷村、山王村、汪圩村、韩葛村(部分)、 贾庵村 八里岗村(一年级)、七里湖村(一年级) 红塔村、芦山村 太平村、张巷村 黄郢村(一年级)

2020 年蚌山区小学招生地段划分表

序 号	学校		招生范围
1	蚌铁小育	铁三小本部	宏业一村、宏业二村、宏业三村、龙湖·红叶山庄、龙湖轩、湖景花园、 龙湖湾沁园、龙园新村、宏源望湖城、龙湖一品、雪华路 310号(雪华园)、235号(新二区)、245号(312地质队小区)、295号(邮车站小区)、296号(水建大院)、南湖路 54号、91号(雪华路北小区)、 金桥小区、金康园、龙泽苑、雪华大厦、玉龙湖畔、银杏园。
2	团	雪华小学	吾悦广场、和谐家园、马场湖嘉苑、欣悦嘉苑(南苑、北苑)。
3	蚌 市 山 学 育 团 埠 蚌 小 教 集	本部	南山社区:中荣街139号老市委大院小区1栋-16栋;胜利中路33号1栋-5栋;35号;中荣街157号中心花园小区1栋-6栋;南山路112号(栋)蚌山小学教工宿舍;国货路114号、116号;华丰街63号、64号;南山路103号、119号;华丰街六巷;中荣街95号。喻义巷社区:中荣街126号建委小区;中荣街146号市工会;中荣街148号、154号广电小区;南山路74号、78号人防小区;南山路8号击玩小区;工务段后院小区:喻义巷26号1栋、喻义巷26号2栋;喻义巷小区:喻义一巷1号、16号;喻义一巷3号1栋、2栋;统战政协小区:华丰街一巷42号、44号;天桥花园小区:华丰街一巷28号1栋-5栋、天桥花园小区6号楼(华丰街五巷3号)、喻义巷平房38-58号(双号);工务段前院小区:南山路13号1栋-3栋、南山路31号1栋-2栋;区政府小区:南山路81号(人民路50号);华丰街20号;粮店小区:南山路87号;天桥大院小区:淮河路924号(老号是422号)、中荣街54号-3栋。
4		南山郦都校区	南山郦都社区:荣盛•南山郦都小区;万方新都会广场。

	1		
5	蚌埠	中山校区	南山社区:南山路 128号、134号、138号(1栋、2栋);中山街 130号(一实小宿舍)、134号、138号、142号、148号、156号、168号、174号;商之都城市星座 A座、B座(胜利中路 63号 1 栋、2 栋);胜利中路 51号(科学宫院内)。体育场社区:胜利中路 70号(5 栋、6 栋、7 栋)、76号、88号(1 栋、2 栋、3 栋、4 栋、5 栋、一排、二排、三排);中山街 207号、225号、232号;健康路 15号。航华社区:体育路 94号(3 栋、4 栋)。
6	市一实校	汇金校	汇金商业广场小区。
7	教育集团	城南校 区	龙门悦府小区、聚云商务广场小区、宝业学府绿苑小区、东方都市小区、燕南嘉苑小区、百合燕山公馆小区(暂)。
8		水游城 学校	和平社区: 鹏欣• 水游城; 清大德人。施徐光彩社区: 南翔城市广场; 蚌埠光彩大市场; 江北花园。
9		红小实育西区一一教团	朝阳社区:金鼎皇庄;建业小区;龙源城市花园;新天地商贸城;联华家园(工农路5号区);朝阳四村(朝阳4区)。红旗社区:朝阳六村;朝阳八村(朝阳8区);工农家园;禹花苑;富贵云天;四季阳光花园;红旗二路100号、136号。体育场社区:金地阳光小区。
10	 		中平社区:青年小区;中平小区;同乐园一区;公路局宿舍;社区中的散户。同乐园社区:时代广场 A 区、B 区;同乐园二区;大舞台小区;回民小学宿舍楼;32 中宿舍楼;水产宿舍楼;和悦新居;新世纪广场住宅楼;社区中的散户。南山社区华丰责任区:南山路 133 号、135 号;责任区中的散户。华昌街社区:原拆迁户及社区中的散户。喻义巷社区天桥责任区:同源小区;荣盛源小区;责任区中的散户。爱国巷社区:华海玉器市场;莱特名苑小区;新新苑小区;爱国花园;宇晨花园小区;升平街小区;社区中的散户。纬一社区:安兴苑小区;天奥大厦 A 区、B 区;阳光水岸小区;时代广场 C 区、D 区;南山生活小区;纬一小区;原纬二路小学宿舍楼;社区中的散户。船民子女。
11	蚌埠市胜利三		前进社区:三径书苑;胜利中路158号楼;一中宿舍小区。朝阳社区:太平街474栋;前进路14栋;工农路47栋、55栋;华美嘉园;太平街329号。航华社区:书香门邸。上游社区:工农新村;工农小区;美林苑;丽都园;华景嘉园;沁雅佳苑。同乐园社区:奋勇街小区。航校附近散户。

12	蚌埠市红旗三 小	东方红社区:花园新村;丰泽园小区;米亚花园;西泉小区;老八段(朝阳9号区);红旗三路4号;红旗三小教师宿舍。和平社区:香园小区;典雅名邸。朝阳社区:朝阳小区3号楼、5号楼、6号楼、7号楼。
13	蚌埠第二十六 中学教育集团 燕京校区小学 部	陶山社区:陶店家园(北苑);陶店新村。陶店社区:陶山嘉苑;滟澜山小区;陶店家园(南苑)。燕山村:燕山新村;装甲兵学院(军人子女)。
14	蚌埠市燕山乡 中心小学	航华嘉苑小区、徐桥村、姜桥村。
15	蚌埠市岗北小 学	岗北村、南庙村、机场新村。
16	蚌埠市梨朱小 学	梨朱村、王巷村。
17	蚌埠市仲集小 学	仲集村。
18	蚌埠市定菴小 学	定菴村、洼张村、田荣村、铅山村。
19	蚌埠市杏山小 学	孙家圩子村。

2020年禹会区小学招生地段划分表

序号	学校	招生范围
		日化小区、东海七村、教师新村、原郊区政府宿舍、西苑小区、东海三
	朝阳一小	村、红阳小区、传染病医院宿舍、新怡绿洲(铁路以东)、润辉苑、怡
1	教育集团	康新都、观澜御湖世家、兴光尚庭、湖岸水景、茗香金庭、朝阳新村、
	总校	装甲兵学院(军人子女)、玻璃厂宿舍、筑金楼、观澜御湖瑞公馆、原
		纬四派出所一段1组——14组
	朝阳一小	
2	教育集团	柴油机厂大院、宋滩新村、宋滩村红专队小区、文化小区、华运小区、
	胜利西路	港口小区
	校区	
		东海二村、前进小区、宝运小区、四中宿舍、面粉厂宿舍、纬四路 118
		栋、120栋、淮滨小区、新船塘小区、中兴小区、新淮滨小区、晶源大
3	朝阳三小	厦、金大地小区、银河中心、金域蓝湾、朝阳二村、金鼎黄庄(黄庄所
		老五段、新一段)、郊粮楼、前进路 183-283 号平房、原纬四派出所三
		段、四段、华地弘阳府(粮食一库地块)
		甲天下、黄山花园、天地人花园、朝阳嘉园、胜利公寓、朝阳新邨、染
		织小区、穗丰小区、信德小区、无机小区、二轻小区、前进三巷 23 号、
		五橡胶、蓝鲸小区、德惠超市小区、东三建、宏伟楼、教师楼、物回
		21 栋、22 栋、城建公寓、轻机厂宿舍、胜利西路 66 栋、前进三巷 22
4	前进二小	号、淮上小区、富丽园小区、胜利路 131 号、133 号、153 号、169 号、
		柏庄春暖花开、秀水新村一村、二村、兴文苑(报社小区)、金生家园、
		金伟熙城观邸、滨河安置房、淮畔人家、三建公司宿舍、四建公司宿舍、
		染建小区、华地公馆、万象新天、原纬四派出所一段 15-35 组、二段、
		五段 1-21 组、六段、七段、八段、九段
		张公山北村、一村、二村、三村、木材公司小区、丰原小区(张公山)、
5	张公山	华光小区(部分)、粮食二库、火柴厂大院、东海四村、制钉厂宿舍、
	一小	老干部楼、金色阳光小区、翠竹居、皖酒小区、瑞城 AB 区、新怡绿洲
		(铁路以西)、金域名城、柏庄跨界、单体楼(321、322、343、464、

		661)、欧洲新城、柏庄香府、和顺第九街小区、吴湾路安置房小区、万锦新城家园
6	张公山 三小	张公山四村、五村、六村、七村、八村、百大拓基广场、翡翠山庄、海 亮熙园、锦江新天地、新苑小区、天一花园北苑
7	师范 二附小	长青教工小区、友谊小区、锦绣苑小区、华光小区(部分)、长青新村、邮培小区、十中宿舍、烟材厂、西大院、煤田小区、东海五村、东海六村、二麻宿舍、公交大院、纺织厂南宿舍小区、东大院、北宿舍、郊区大院、针织厂小区、12平方、农商行、机床公司、泗州戏剧院、友谊小学、拐子楼、东黄楼、西黄楼、855号、九龙花园、瑞丰苑、朱祠、如意家园BC区、锦上苑、中梁壹号院(南院、北院)、友谊花都小区
8	大庆路小学	明珠阁(东小区、西小区)、玻璃设计院、丰原小区(大庆)、工行小区、大庆二村、涂山路十巷、华晨小区、长青北路小区、印染小区(东、西)、大庆路三巷、四巷、供电小区、花园小区、棉麻仓库小区、涂山路十巷二纺、涂山路 1088号、大庆三路(342、219、360、376、378号)、色织布厂、一工地、淮机小区、双珠花园、南北王圩子、八里桥村、王岗村、许庄村、安利小区、江淮小区、禹王世家小区、中医院宿舍、供电局宿舍
9	蚌埠二中 会实验学 校小学部	金穗苑小区,金厦南苑、金厦花园、一麻小区、十一中宿舍、五建宿舍、 荣盛锦绣香堤(时代广场2号公寓楼)、荣盛西湖观邸、信地潜龙湾、 拓基鼎元世家
10	迎河桥 小学	军休三所、十二军干休所 B 区、君和花园、喜迎门一期、二期、三期、核工业部 22 公司、海校小区、车管学院小区、123 医院、冠宜国际小区
11	长青乡 中心小学	如意家园A区、郑郢村、郑郢新村
12	石巷小学	长青乡石巷村
13	西朱小学	西朱村、三尖塘村、枣林村(部分)

14	涂二小学	老贯徐村、周蔡村、宗洼村、大禹首府、六公里花苑、秦集镇农民安置小区
15	马城镇 中心小学	胡圩村、马城村、梅姚村(南湖组)、马城农场、马城街道
16	花郢小学	花郢村、冯嘴村、前郢村(小新庄)
17	广德小学	广德村
18	禹会小学	禹会村、前郢村
19	天河小学	杭刘村 草寺村
20	五淮小学	五淮村
21	白衣小学	白衣村、立新村(长王)
22	塘底小学	立新村
23	后程小学	后程村
24	孝仪小学	孝仪村
25	西程小学	西程村
26	朱村小学	朱村村
27	张湾小学	张湾村
28	黄郢小学	黄郢村
29	蒲黄小学	黄庙村
30	庙前小学	小施庄 庙前村 北新村
31	希望小学	庙前新村、马城铁矿
32	梅姚小学	梅姚村
33	风景区	
33	中心小学	涂山风景区冷水村、上洪村、下洪村
34	韩郢小学	涂山风景区韩郢村、徐郢村
35	陈郢小学	涂山风景区陈郢村、涂山园艺场、禹都新天地小区
36	涂山小学	涂山风景区涂山村、杜郢村

2020 年淮上区小学招生地段划分表

序号	学校	招生范围
		淮滨社区(含金地苑、丽景天成、淮畔江南、御水龙庭)、桂花园社
1	淮上实小	区、丁香公馆、国购广场、小蚌埠村、后楼村、徐岗村和吴郢村部
		分(自愿)、和顺静天府(暂)
	蚌埠第八中学	桃花园社区、明珠社区(含陶然北岸、上河时代花园、凤凰城小区)、
2	小学部	高安村、陈台村、梨花园小区(自愿)、蚌埠碧桂园、兴华府邸、金
	小字印 	鹏玖玖城市广场
3	吴安小学	荷花园小区、梨花园小区(自愿)、星河世纪城、职教园区、吴安村、
3	天女小子	方沟村、赵宋村、绿城春江明月、春江朗月
4	蚌埠禹王学校	淮滨社区(淮滨住宅小区)、徐岗村和吴郢村部分(自愿)
4	小学部	(享受义务教育招生政策)
5	孙白小帝	果园新村社区、桃园村、金台村、东赵村、王小沟村、卢小庙村、
2	桃园小学	清河家园、双墩村
6	立新小学	山香村、卢台村、果园村
7	后场小学	槐花园社区、通城紫都小区、淮上村、滨河村、吴小街村、八大集
/		村、玖台花园(暂)、悦隽天著苑(暂)
8	西门渡小学	西门渡村、九台村、姚宋村部分(自愿)
9	太平岗小学	太平岗村、吴大台村
1	曹老集镇中心	路西居委会、淝光村、淝光家园、汤湖小区
0	小学	始四店安会、加工刊、加工系四、 <i>加</i> 例
1	曲 赵佳 一 小	路东居委会、荷花园居委会、银河湾小区、仁德・洋墅林
1	曹老集二小	龄尔店安会、何化四店安会、银丹房小区、1→l‰• F型件
1	古日小丛	古 및 A
2	高吴小学	高吴村
1	连河小兴	清河村、周台村
3	清河小学	/fl /7 /71 、 /Fl 日 /71

1 4	西楼小学	淝河村
1 5	陈郢小学	杜陈村
1	李甘小学	金山湖村
6		
7	杨湖小学	杨湖村
1 8	交通小学	南郢村、曹郢村
1 9	周集小学	周集村、周郢村
20	梅桥小学	梅桥村、淝南村、淝北村、朱海村东部、天宇村(自愿)
2	淮丰小学	淮丰村
22	明德小学	裔湾村、大岗村、苗台村(自愿)
23	苗台小学	苗台村(自愿)
24	华圩小学	暂停招生
25	天宇小学	暂停招生
26	振兴小学	吕巷村、朱海村西部、苗台村(自愿)、华圩村、天宇村(自愿)
27	杨楼小学	杨楼村、淝北村西部
28	胡口小学	胡口村、杨楼村西部、张巷自然村
29	沫河口中心 小学	沫河口村、汤陈村、商贸城小区、鸿腾商贸城小区、水晶华府小区、 团结家园小区、龙庙村、滨河壹号小区(自愿)、丽豪佳园(自愿)
30	团结希望小学	团结村、曹吴村、滨河壹号小区(自愿)、丽豪佳园(自愿)
3	龙庙小学	暂停招生
32	信湾小学	信湾村、洪集村部分和大李村部分(自愿)

	1- 1- 1/4	
33	大李小学	大李村
34	洪集小学	洪集村、姚宋村(自愿)
35	三铺小学	三铺村、汪邢村
36	大柏小学	大柏村
37	横岭小学	横岭村
38	宋岗小学	宋岗村、陈桥村
39	石王小学	石王村、曹刘村边刘自然村、洼张村部分(自愿)
40	曹刘小学	曹刘村(边刘自然村除外)
4		
1	洼张小学	注张村
42	大孙小学	五营村
43	曹顾张小学	曹顾张村(葛张自然村自愿)
44	四铺小学	四铺村
45	马放菅小学	马放菅村
46	京华希望小学	洪庙村、曹顾张葛张自然村(自愿)
47	宋圩小学	陆庙村

注:和顺静天府小区对口规划中的正街小学,在正街小学建成前,业主子女入学暂时对口淮上实小,正街小学建成招生后,和顺静天府小区业主当年就读一年级子女统一入读正街小学;玖台花园、悦隽天著苑小区对口规划中盛世路小学,在盛世路小学建成前暂划入后场小学,学校建成招生后,两所小区业主当年就读一年级子女统一入读盛世路小学。

2020 年经开区小学招生地段划分表

序 号	学校		招生范围		
1			新新家苑;新新尚层;金山花园(含金山名御苑);翠竹园;		
			大唐名门;金汇国际花园;百合公馆二期(杰座);财富广场;		
			蓝天花园(不包括29、30栋);蓝天星座;幸福里;体育路2		
		一分小未动	号(4、5、6、7、10、12、14、18、19栋); 体育路5、7、8、		
	二实小本部 蚌埠		9、18、20、56、64号;体育路88号北片(1、2、3、4、6、		
	第二		7、9、10、11、12、13、14、15 栋); 体育路 94 号 (1、2		
	实验		栋); 建国路(5号、14号、15号、17号); 中荣街200号;		
	学校		群众巷 9号; 胜利中路 10号;		
2	教育	蓝天路校区	万方水晶城;荣盛香堤荣府;蓝天紫竹苑;蓝天花园 29 栋、		
	集团	监八	30 栋; 百合公馆一期; 名仕公馆; 学翰府邸;		
3		学海路校区	海亮明珠;龙湖春天;智慧锦城(暂入);		
4		延安二路小	戴湖村许年姚自然村;光彩还原小区;民政家园小区;安瑞科		
		学	小区 (原二空新村); 琥珀新天地; 新地城市广场住宅小区;		
	(戴湖小学)		戴湖翠微园 (拆迁还原户子女); 湖畔花都;		
5	蚌埠		沁雅花园、沁雅凯旋城; 阿尔卡迪亚阳光苑、蓝天城、碧水湾;		
	新城	本部小学部	华夏尚都 A 区、B 区、C 区;金奥华府;琥珀花园; 万达广场		
	实验		住宅小区;万达公寓;		
6	学校		海亮天御; 恒大御景湾、恒大翡翠华庭; 瀚林华府; 天湖国际; 荣盛华		
	教育	滨湖校区	府;绿地中央广场(暂入);滨湖花园原拆迁还原户子女(暂入);禹州		
	集团		龙子湖郡(暂入); 禹洲新城里(暂入); 禹洲栖湖朗廷(暂入);		
7	蚌埠新城实验学校		瀚林银座; 百乐门;		
	瀚林校区				
8	 蚌埠慕远学校小学		紫荆名流;宝龙;三星家苑;华府天地;沁雅锦绣城;沁园春;		
	部		航华苑(拆迁还原户子女); 戴湖桃李园(原戴湖村村民拆迁		
	HIA		还原户子女);		

_		
9		湖光小区(拆迁还原户子女);绿地国际花都;荣盛云龙观邸;
	蚌埠六中教育集团	康恒滨湖蓝湾;龙湖春晓;龙湖嘉园(拆迁还原户子女);水
	新华八中教育案团 汤和路校区小学部	岸花都;和顺名都城;湖滨社区军李村、孙郢村、双庙村、山
	初种野牧区小子即	南村;李楼乡大卢村、韩葛村一、二、三组;渔业社小区;望
		山嘉园 (拆迁还原户子女);
10	计护士目业小兴	晨光花园; 月光花园; 星光花园; 阳光花园; 瑞光花园; 荆馨
	蚌埠市晨光小学	花园;钻石花园;怡和园;
11		雪华村;珍珠小区;公安小区;凌湖山庄;凌湖小区;龙湖香
	蚌埠市龙湖二小	都;南湖路派出所所辖范围;小王庄(原龙湖派出所住户);兰
		庭书苑;
12	蚌埠市纪郭小学	纪郭村; 邱桥村;
13	蚌埠市幸福小学	幸福村、曹彭村、余滩村(部分);
14	蚌埠市南湾小学	(一、二年级)南湾村、东风村;
15	蚌埠市长淮小学	卫东村、长淮村、(南湾村、东风村的三-六年级到长淮小学);
16	蚌埠市淮上小学	淮上村、陈郢村;
17	蚌埠市仇岗小学	仇岗村、余滩村(部分)、司马村(部分);
18	蚌埠市淮河小学	司马村、余滩村(部分);
19	蚌埠市淮光小学	淮光村;
20	蚌埠市新塘小学	高郢村、汪庙村(部分);
21	蚌埠市汪庙教学点	
	(工农)	汪庙村(保留一、二年级);

2020年高新区小学招生地段划分表

序号	学校	学校 招生范围	
1	蚌埠市张公山二小	山水华庭、君临天下、迎河碧水湾、 天一花园(南苑)、热电家园、方 圆机电生活小区、山南新村、天地 花园、高新家园、锦程家园、一品 黄山苑、高科花园、和顺新视界、 和顺仁居、40、41 所居民小区	
2	蚌埠高新实验学校 (小学部)	双珠长青苑、净化设备厂小区、嘉和豪庭、双珠怡景苑、绿地世纪城、黄山府邸、山香家园、鼎元学府、和顺新里程、东周嘉苑、海校家属楼、鼎元府邸、九龙村拆迁居民	
3	蚌埠市秦集中心小 学	秦集村、枣林村(部分)、彭巷村、 东周村、大徐村	根据宗洼村撤并后协议, 原宗洼小学的学生可以自 由选择到秦集中心小学入 学。
4	蚌埠市九塘小学	九塘村	
5	蚌埠市河北小学	河北村、高埂村	
6	蚌埠市仁和小学	大孔村、仁和村、绿地迎宾城、燕 山国际城、苏州府	根据原大孔村撤并后的协议,大孔村的适龄儿童可以自由选择仁和小学、九塘小学、秦集中心小学这3所学校入学。
7	蚌埠市禹庙小学	禹庙村	

8	蚌埠市东周小学	东周村	
9	蚌埠市团结小学	团结村	
10	蚌埠市殳李小学	殳李村	
1 1	蚌埠市岗李小学	岗李村	
12	蚌埠市明德小学	洪集村、姚郢村	
13	蚌埠市叶姚小学	叶姚村	
14	蚌埠市贡湾小学	贡湾自然村	贡姚村包括贡湾自然村和 黄疃自然村
15	蚌埠市黄疃小学	黄疃自然村	贡姚村包括贡湾自然村和 黄疃自然村
16	蚌埠市新城小学	新城村	

附件 2

蚌埠市小学对口初中学校对照表

区域	学校名称	对口小学			
	蚌埠铁路中学	铁二小(部分)、铁三小			
局属	蚌埠五中	凤一小、解一小、铁二小(部分)			
学校	蚌埠九中	解二小、淮滨路小学、张台小学、师范附小			
	蚌埠田家炳中学	大庆路小学、朝阳教育集团胜利西路校区、石巷小学、许庄小学、长青乡中心小学、涂山小学			
	蚌埠市三十一中教	凤二小教育集团(南、北校区)、铁二小(部分)、和煦/			
	育集团(本部)	(暂)			
龙子	蚌埠市三十一中教 育集团总校	三十一中教育集团小学部、幸福小学、仇岗小学、工农小学			
湖区	蚌埠十六中教育集	十六中教育集团小学部(原李楼小学)、十六中教育集团红塔			
	团中学部	小学、十六中教育集团太平庵小学			
	龙子湖实验学校 ————————————————————————————————————	龙子湖实验学校(小学部)			
	蚌埠一实校				
	初中部	一实校(中山校区、汇金校区)			
	蚌埠十五中	定菴小学、原姜桥小学、原徐桥小学			
	蚌埠二十二中	燕山乡中心小学(不含村小)、原燕山小学、原前进小学、梨			
	*17-1-1	朱小学、岗北小学(岗北村、南庙村)			
蚌山	蚌埠二十六中	铁二小(部分)、蚌山小学、原华昌街小学			
区	蚌埠三十二中	回民小学、胜利三小			
	蚌埠二十六中教育	二十六中教育集团燕京校区小学部(不含村小)、蚌山小学教			
	集团燕京校区初中	一一八十级月来四点水仅四个子即(个百个个八一年四个子级)			
	के म	育集团南山郦都校区			
	部				
	一实校教育集团水	一实校教育集团水游城学校小学部(2017年前入学的小学毕			
	游城学校初中部	业生可在十一中或七中、水游城学校初中部选择,2023年及			

		以后的小学毕业生全部到水游城学校初中部就读。)
禹会 区	蚌埠七中	朝阳一小、朝阳三小、前进二小、红旗一小、红旗三小、一实校教育集团水游城分校(东海大道以北)(2017年前入学的小学毕业生可在七中、水游城学校初中部选择,2023年及以后的小学毕业生全部到本校初中部就读)
	蚌埠十中	张公山一小、张公山三小、师范二附小 风景区中心校(暂)、韩郢小学(暂)、陈郢小学(暂)
禹会	蚌埠二中禹会 实验学校初中部	蚌埠二中禹会实验学校小学部、迎河桥小学、二十六中教育集团燕京校区小学部(不含村小)、 一实校教育集团水游城分校(东海大道以南)(2017年前入学的小学毕业生可在蚌埠二中禹会实验学校初中部、水游城学校初中部选择,2023年及以后的小学毕业生全部到本校初中部就读)。
区区	蚌埠孝仪中学	孝仪小学、后程小学、西程小学、朱村小学、张湾小学、叶姚小学(暂)、贡湾小学(暂)、新城小学(暂)
	蚌埠白衣中学	塘底小学、白衣小学、五淮小学
	蚌埠庙前中学	庙前小学、广德小学、梅姚小学、希望小学、蒲黄小学
	蚌埠马城中学	马城镇中心小学、花郢小学、禹会小学、天河小学
	八中	淮上实小、吴安小学、蚌埠第八中学小学部
	十八中	立新小学、桃园小学、淮丰小学(部分学生)、明德小学(部分学生)
	二十中	后场小学、太平岗小学、西门渡小学、洪集小学(部分学生)
淮上	曹老集中学	曹中心小学、曹老集二小、高吴小学、清河小学、西楼小学、陈郢小学、杨湖小学、交通小学、周集小学
区	梅桥中学	梅桥小学、杨楼小学、胡口小学
	华圩中学	苗台小学、振兴小学、淮丰小学(部分学生)、明德小学(部分学生)
	沫河口中学	沫河口中心小学、信湾小学、洪集小学(部分学生)
	三铺初中	三铺小学、大柏小学、横岭小学、团结希望小学
	曹顾张初中	宋岗小学、石王小学、曹刘小学、大孙小学、曹顾张小学、四 铺小学、马放菅小学、京华希望小学、宋圩小学

	蚌埠六中	二实小、二实小东校区				
	蚌埠六中教育集团汤	六中汤和路校区小学部、蚌埠市湖光小学(现并入六中汤和路				
	和路校区中学部	校区小学部)				
	蚌埠六中教育集团	龙湖二小、蚌埠第二实验学校教育集团延安二路小学(戴湖小学)、				
	龙湖中学	纪郭小学				
	蚌埠新城实验学校 中学部	新城实验学校(小学部)				
经开 区	蚌埠 新城实验学校 滨湖校区中学部	新城实验学校滨湖校区小学部				
	蚌埠慕远学校	慕远学校(小学部)、晨光小学、蚌埠新城实验学校瀚林校区;				
	蚌埠第二实验学校					
	教育集团学海路校	蚌埠第二实验学校教育集团学海路校区小学部				
	区中学部					
	蚌埠十七中	淮河小学、淮光小学、新塘小学、工农小学;				
	蚌埠二十一中	南湾小学、长淮小学、淮上小学;				
	蚌埠高新实验学校	高新实验学校小学部、张公山二小				
	蚌埠十四中	西朱小学、秦集中心小学、涂二小学				
高新	蚌埠仁和中学	仁和小学、姜顾小学、九塘小学、河北小学、仲集小学、岗北				
区	计年1-74年子	小学(机场新村户籍)				
	蚌埠洪集中学	黄郢小学、明德小学				
	蚌埠禹庙中学	禹庙小学、东周小学、团结小学、殳李小学、岗李小学				

附件3

2020 年蚌埠市初中跨学区人学申请表

姓名	性	列	出生月			
民族	籍	贯	健 康 情 况			照
户口所 在 地	省 市	县(区)	镇(街道	<u>(</u>)		片
现家庭住址						
房产证编号			产权人姓名			
小学毕业 学校			学籍号			
家长	父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姓名	母	— 11-11-1			(必填)	
申请意向	申请到	区	学校入学	学		
				家长	(监护人)	签字:
原对口 初中学 校意见	相关材料原件已审	3	经办人	·:	(盖	单位公章)
原毕业学校 所属区教育 主管部门意 见	相关材料原件已审	3 验合格。	经办	人:	(盖单位公章)
市教育局意见					((盖单位公章)

填表说明

市区小学毕业生跨学区入学申请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 因在市区重新购房造成家庭住址实际发生变迁(提供实际居住的房产证或购房合同和发票);

注:为便民利民,方便群众少跑路,任何学校不得要求学生家长提供"蚌埠市家庭住房查询证明"。对提交房产信息的核验由学校或区教育主管部门利用"不动产查询端口"进行查询。

- 2. 房产所有人与适龄儿童父母(监护人)一致(提供儿童出生医学证明或父母的户籍证明);
 - 3. 本市市区小学毕业生(提供小学毕业证)。

2020 年蚌埠市(返乡就读、随迁子女)初中人学申请表

姓名		性	别		出年	生 月			
民族		籍	贯		健情	康况			照
户口所在 地	省	市	县	(区)	镇	1(街	道)		片
现家庭住 址									
房产证编号							产权人姓	名	
毕业学校					学兼	籍号			
家长	父		工	作单位				联系电话	ī
姓名	母							(必 填)	
由法英山	申请到		区		学校	を入学			
申请意向	家长(监护						(监护人	人)签字:	
接收学校意见	相关材料原件已审验合格。			绍	益办人:		(盖单位公章)		
接收区教育主管部门意见	相关材料原件已审验合格。			合格。		经;	か人:		_(盖单位公章)

填表说明

此表由返乡就读或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初中入学申请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 一、返乡就读初中入学申请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 1. 适龄儿童或父母为本市区户籍(提供户籍证明);
- 2. 实际居住地相关证明,房产所有人与适龄儿童父母(监护人) 一致(房产证、父母或监护人的户籍证明);
 - 3. 非本市市区小学毕业学生(提供小学毕业证)。
 - 二、随迁子女初中入学申请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 1. 父母双方(监护人)或一方在我市具有有效的居住证;
 - 2. 在我市有稳定住所(提供房产证或房屋租赁证明);
 - 3. 非本市市区小学毕业学生(提供小学毕业证);
- 4. 父母双方(监护人)和子女均为外地户口(提供父母双方和子女的户籍证明)。

2020年蚌埠市市区初中、小学招生工作日程安排表

	时间	具体事项	办理单位	备注	
	6月1日前	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 2020 年蚌埠市市区义务教 育阶段招生工作意见。	市教育局	利用报纸、微信、	
	6月5日前	公布各县区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实施方案。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 局)、各学校	网站等对招生政 策、实施方案等	
宣传	6月5日—6月20日	进行招生政策宣传解读、回复家长咨询。	市教育局、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各学校	进行宣传解读, 公示咨询电话。	
短 培训 阶段	· · ·	1. 公布网上报名操作指南。	市教育局		
		2. 举办各区和学校审核人员专题培训。		发布操作指南、 视频演示、印发	
	6月20日—	1. 各区分别对辖区申报人(家长)、学校审核人员进行专题培训。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各学校(幼儿园)	宣传彩页等。	
	6月24日	2. 局属幼儿园对申报人(毕业班家长)进行专题培训。	蚌山幼儿园		

	6月25日—6月29日	完成网上报名系统进行内部测试运行工作。	市教育局	仅限内部测试, 测试完毕后删除 所有数据,非正 式报名。
	6月12日前	1. 组织符合条件的学生填写《2020年蚌埠市初中 跨学区入学申请表》。 2. 初中跨学区入学申请及审核。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各小学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	
	, , , , , , ,	3. 九年一贯制民办学校上报直升七年级学生名单。	局)、原对口初中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	安排专人负责,公示咨询电话。
招生	6月15日	1.组织发放《初中入学通知书》。	各区教体局	
报名			(社会事业局)	
录取阶段		3. 接收返乡就读及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初中入学申请,组织人员审核。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各初中(局属完中)	
	6月24日	报送跨学区入学申请材料及《汇总表》。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 局)、局属完中	
	6月28日— 7月5日	审批各区、各局属完中跨学区申请入学材料。	市教育局	
	7月1日— 7月7日	公办、民办学校小学一年级、民办学校七年级网上报名。	市教育局、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各学校	开通并公示咨询 电话。

7月8日	领取 2020 年蚌埠市初中跨学区入学审批意见和七年级新生学籍草表。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 局)、局属完中
7月8日—	1. 公办小学完成网上报名信息审核、分配,确认(办结)。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 局)、各公办小学
7月9日	2. 民办学校公布网上报名情况。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 局)、各民办学校
7月10日	组织有关民办学校"电脑摇号",同步公布录取结果。	市教育局、有关区教体局 (社会事业局)、民办学 校
	1. 小学毕业生凭《初中入学通知书》到对口公办中学报到。	
	2. 跨学区分配学生到经市教育局批准的公办初中报到。	各初中学校(局属完中)
7月11日— 7月12日	3. 已被民办学校录取的七年级新生报到; 未被民办学校录取的七年级新生回原对口初中报到。	
	4. 已被民办学校录取但放弃入学资格的,向原对口学校所在县区提出申请,统筹安排入学。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 局)、公办学校
	5.公办小学线下(现场)解决网上报名问题(包括未被民办小学录取、网上报名不成功等情况)	各公办小学
7月13日— 7月15日	公办小学公布录取结果。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 局)、公办小学
7月18日— 7月21日	发放初中《录取通知书》,安排七年级新生报到、注册等工作。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各初中(局属完中)

8月14日	1. 报送审核同意的返乡就读及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初中入学花名册。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	
0月14日	2. 返乡就读及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初中入学申请材料及《汇总表》报送市教育局基教科审批。	各局属完中	
8月15日— 8月18日	审批返乡就读及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初中入学申请材料。	市教育局	
8月23日	报送已报到学生花名册(含电子版)及《初中入学通知书》。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各局属完中	
8月30日	学生统一报到注册。	各公办、民办学校	
9月20日前	1. 完成新生学籍信息采集录入。	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	
ノ/1 ZU ロ 即	2. 提交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审核录取学生学籍,注册入籍。	局)、各学校	

注:请各区教体局(社会事业局)、各学校严格按照日程安排表所规定时间完成各项工作、办理相关手续,逾期不再办理。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0 年蚌埠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照顾申请汇总表

单位(盖章):

填报人:

单位负责人:

填报日期: 年 月

H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户籍所在地	家庭现住址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政策照顾类型	备注
1										
2										
3										
0										
4										

注: 1、本表由政策照顾证明单位填写, 汇总后由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政策性照顾一次性处理, 逾期未申报的, 一律不再接受处理。 政策照顾类型包括招商引资、台胞、引进人才等,请于2020年7月10日前交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

2、具体证明材料按序附在本汇总表后。

蚌埠市市区中小学招生咨询电话

序号	县区	学 校	招生咨询电话
			0552-3089420(本部)
1		蚌埠第三十一中学教育集团	0552-2567200(总校)
			0552-2150181(小学部)
2		蚌埠市凤阳路第一小学	0552-3088768
2		杜	0552-3068722(南校区)
3		蚌埠市凤阳路第二小学教育集团	0552-7288776(北校区)
4		蚌埠师范附属小学	0552-7288075
5	龙子湖区	蚌埠铁路第二小学	0552-3998990
6	教体局	蚌埠市解放一路小学	0552-3051751
7	咨询电话	蚌埠市解放二路小学	0552-3828009
8	3040215	蚌埠市长淮卫镇工农中心小学	0552-3153137
9		蚌埠市张台小学	0552-3029050
1.0		计护士区之组成双坐 是	0552-2150053(小学部)
10		蚌埠市龙子湖实验学校	0552-2150072(中学部)
1 1			0552-2155386(中学部)
11		蚌埠第十六中学教育集团	0552-3973501 (小学部)
12		蚌埠市和煦小学	0552-2890133
13		蚌埠市建新私立中学	0552-3020717
1		蚌埠市蚌山小学(本部)	0552-2062503
2	蚌山区	蚌埠市蚌山小学(南山郦都校区)	0552-2063519
3	教体局	蚌埠铁路第三小学	0552-3112201
4	咨询电话	蚌埠市回民小学	0552-2045180
5	2043609	蚌埠市胜利路第三小学	0552-2058935
6		蚌埠市红旗一路小学	17705523927

7		蚌埠市红旗三路小学	0552-3825683
8		蚌埠市水游城学校	0552-3733712
9		蚌埠市燕山乡中心小学	0552-4121811
10		蚌埠第一实验学校(中山校区)	0552-2045378
11		蚌埠第一实验学校(汇金校区)	0552-3223101
12		蚌埠第一实验学校(城南校区)	0552-2809618
13		蚌埠第一实验学校(初中部)	0552-2890208
14		安徽省蚌埠第二十六中学(本部)	0552-2809123
15		安徽省蚌埠第二十六中学燕京校区 (初中部)	0552-2809123
16		安徽省蚌埠第二十六中学燕京校区 (小学部)	0552-4128755
17		安徽省蚌埠第十五中学	0552-2857015
18		安徽省蚌埠第二十二中学	0552-2152278
19		蚌埠第三十二中	0552-2044795
1		安徽省蚌埠第七中学	0552-4034819
2		安徽省蚌埠第十中学	0552-4079633
3		安徽省蚌埠第十一中学	0552-4111316
4		蚌埠市禹会区白衣初级中学	0552-2223277
5	五 人 \(\bar{\bar{\bar{\bar{\bar{\bar{\bar{	蚌埠市禹会区庙前初级中学	0552-3821926
6	禹会区	蚌埠市禹会区孝仪初级中学	0552-8568002
7	教体局	蚌埠市禹会区马城中学	0552-8581086
	咨询电话 4045856		0552-7288609
8	4043030	北京师范大学蚌埠附属学校	0552-7288610
			0552-7288589
9		蚌埠市大庆路小学	0552-4928030
10		蚌埠市前进路第二小学	0552-4036962
11		蚌埠市胜利西路小学	0552-4910662

12		蚌埠市钓鱼台小学	0552-4112192
13		蚌埠市朝阳路第一小学	0552-4016543
14		蚌埠市张公山第一小学	0552-4081637
15		蚌埠市迎河桥小学	0552-4125051
16		蚌埠师范第二附属小学	0552-4081158
17		蚌埠市张公山第三小学	0552-4098651
18		蚌埠市朝阳路第三小学	0552-4012052
19		蚌埠市禹会区长青乡中心小学	0552-4921356
20		蚌埠市禹会区涂山风景区中心小学	0552-8585236
21		蚌埠市禹会区马城镇中心小学	0552-8581016
1		蚌埠市淮上实验小学	0552-3838883
2		蚌埠第八中学小学部	0552-3826098
3		吴安小学	0552-2891973
4		蚌埠禹王学校小学部	0552-3572999
5		桃园小学	0552-3820298
6		双墩小学	0552 2020002
7		立新小学	0552-3838883
8	淮上区	后场小学	
9	教体局	西门渡小学	0552-2818087
10	咨询电话	太平岗小学	
11	2567850	曹中心小学	
12		高吴小学	
13		清河小学	
14		西楼小学	0552 2122772
15		陈郢小学	0552-2122772
16		李甘小学	
17		杨湖小学	
18		交通小学	

19		周集小学	
20		曹老集二小	0552-2135217
21		梅桥小学	
22		淮丰小学	0552-4988223
23		明德小学	
24		苗台小学	
25		华圩小学	
		天宇小学	
27		振兴小学	
28		杨楼小学	
29		胡口小学	
30		沫河口中心小学	
31		团结希望小学	
32		龙庙小学	
33	W 1 E	信湾小学	
34	淮上区	大李小学	
35	教体局 咨询电话	洪集小学	
36	2567850	三铺小学	
37	2307030	大柏小学	
38		横岭小学	0552-2338083
39		宋岗小学	
40		石王小学	
41		曹刘小学	
42		洼张小学	
43		大孙小学	
44		曹顾张小学	
45		四铺小学	
46		马放菅小学	

47		京华希望小学	
48		宋圩小学	
49		八中	0552-3826085
50		十八中	0552-2151930
51		二十中	0552-2820568
52		曹老集中学	0552-2894504
53		梅桥中学	0552-4987065
54		华圩中学	0552-4985228
55		沫河口中学	0552-5875039
56		三铺初中	0552-2325587
57		曹顾张初中	0552-3820995
E0.		11. 上京之社培立及当古	0552-3766789
58		北大培文蚌埠实验学校	0552-3165678
59		宁	0552-2818118
59		安徽省蚌埠市私立行知普通高级中学	0552-2818596
60		安徽蚌埠禹王学校	0552-3572999
61		蚌埠 123 学校	0552-7123123
1		蚌埠第二实验学校教育集团(本部校	0552-2075072
1		区)	0552-2075092
2	经开区社会	蚌埠第二实验学校教育集团(蓝天路校区)	0552-3085995
	事业局	蚌埠市第二实验学校教育集团(学海	
3	咨询电话	路校区)	18900529077
4	3183537	蚌埠新城实验学校(小学部)	0552-2861507
5		蚌埠慕远实验学校(小学部)	0552-3186935
6		蚌埠市晨光小学	0552-3725368
7		蚌埠市龙湖第二小学	0552-3118710

	T		
8		蚌埠新城实验学校瀚林校区	0552-3971000
9		蚌埠市戴湖小学	0552-3072672
10		蚌埠新城实验学校(滨湖校区小学部)	0552-2566520
11		蚌埠第六中学(滨湖校区小学部)	0552-2568321
12		蚌埠第六中学(汤和路校区小学部)	0552-2568321
13		蚌埠市纪郭小学	18055216299
14		蚌埠市幸福小学	0552-3032315
15		蚌埠市南湾小学	0552-3155551
16		蚌埠市长淮小学	0552-3155906
17		蚌埠市淮上小学	0552-3158115
18		蚌埠市仇岗小学	0552-3030338
19		蚌埠市淮河小学	0552-3162936
20		蚌埠市淮光小学	0552-3161087
21		蚌埠市新塘小学	0552-3151277
22		蚌埠市汪庙小学	0552-3152199
23		蚌埠第六中学(胜利校区)	0552-2055429
24		蚌埠市龙湖中学	0552-2153328
25		蚌埠市新城实验学校(中学部)	0552-2861322
26		蚌埠慕远实验学校(中学部)	0552-3727061
27		蚌埠新城实验学校(滨湖校区中学部)	0552-2809157
28		蚌埠第六中学(滨湖校区中学部)	0552-2809157
29		蚌埠第六中学(汤和路校区中学部)	0552-2568321
30		蚌埠市第十七中学	0552-3162946-805
31		蚌埠市第二十一中学	0552-3157103
21		ガケリカー ・ 「ナ	0552-3155885
1	高新区社会	蚌埠高新教育集团总校实验中学	0552-3151001
2	事业局	蚌埠市张公山第二小学	0552-4079720
3	咨询电话	蚌埠高新区秦集中心小学	0552-2872717

4	4071177	蚌埠高新区九塘小学小学	0552-2873732
5		蚌埠高新区河北小学	0552-2851877
6		蚌埠高新实验学校	0552-2869107
7		蚌埠高新区禹庙初级中学	0552-3228158
8		蚌埠高新区新城小学	0552-8571959
9		蚌埠高新区岗李小学	18909620201
10		蚌埠高新区黄町小学	13855292269
11		蚌埠高新区禹庙小学	0552-8696266
12		蚌埠高新区殳李小学	13515523178
13		蚌埠高新区明德小学	18055245188
14		蚌埠高新区东周小学	17755276655
15		蚌埠高新区贡湾小学	17755207655
16		蚌埠高新区叶姚小学	18096415566
17		蚌埠高新区团结小学	13966078718
18		安徽省蚌埠第十四中学	0552-2874065
19		蚌埠高新区仁和小学	0552-2851235
20		蚌埠高新区仁和中学	0552-2851258
21		蚌埠高新区洪集中学	17760832233
22		蚌埠高新教育集团第三实验小学	0552-4072667

2020年蚌埠市市区网上招生报名操作办法

申请人可通过电脑端或者手机端进行网上报名申请以及办理状态查询。电脑端报名网站: http://bb.ahzwfw.gov.cn/安徽政务服务网 蚌埠分厅,手机端为"皖事通"app。

1、公办学校一年级网上报名操作办法

市区适龄儿童入学新生分为如下四种类型:

第一类: 适龄儿童监护人为本市市区户籍,并在本市市区有 房产(已交付)。

第二类: 适龄儿童监护人为非本市市区户籍, 有本市居住证, 并在本市市区有房产(已交付)。

第三类: 适龄儿童监护人为本市市区户籍, 无房产。

第四类: 其他类型, 包括

- ①适龄儿童监护人为本市市区户籍或有本市居住证,在本市市区有房产,已开具购房发票或已缴纳房产契税税票、契税完税证明,但尚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的;
- ②适龄儿童监护人有本市市区户籍,在本市市区无房产,仅拥有或居住于公租房、小产权房等;
- ③适龄儿童监护人在本市市区无房产,无市区户籍,持有居住证。

申请人在填报前,需先行确认入学类型(入学类型从以上四类进行选择)及入学意向(公办学校)后再进行申请。按要求或提示填写相关必要信息进行报名信息提交等。

2、民办学校一年级、七年级网上报名操作办法

申请人在填报前,需先行确认入学类型(申报民办学校)及入学意向(民办学校)后在进行申请。按要求或提示填写相关必要信息进行报名信息提交等。民办学校录取结果由民办学校进行公布。

教育部关于中小学招生人学的"十项禁令"

严禁无计划、超计划、组织招生,招生结束后,学校不得擅 自招收已被其他学校录取的学生;

严禁自行组织或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考试,或采用社会培训机构自行组织的各类考试结果;

严禁提前组织招生,变相"掐尖"选生源;

严禁公办学校与民办学校混合招生、混合编班;

严禁以高额物质奖励、虚假宣传等不正当手段招揽生源;

严禁任何学校收取或变相收取与入学挂钩的"捐资助学款";

严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以各类竞赛证书、学科竞赛成绩或考 级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

严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设立任何名义的重点班、快慢班;

严禁初高中学校对学生进行中高考成绩排名、宣传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教育行政部门也不得对学校中高考情况进行排名,以及向学校提供非本校的中高考成绩数据;

严禁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现象,不得为违规跨区域招收的学生和违规转学学生办理学籍转接。

(此件主动公开)

蚌埠市普通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5月28日印发